

慈濟大學

114 學年度大學『申請入學』

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學測應試號碼	
身分證字號		連絡電話	
報考學系(組)			
優待項目勾選		☐ 低收入戶報名費全免 ☐ 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 60% ☐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減免 60% ☐ 新移民及其子女減免 60%	
相關證明文件 (不予退還)	低收入戶、 中低收入戶	1. 中低、低收入戶之考生身分經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登錄有案者，免附證明文件。 2. 由戶籍地所在之縣、市政府社會局發給之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（里、鄰長核發之清寒證明證件概不予受理）。 3.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（需足以證明考生與該中低、低收入戶為子女關係）。	
	特殊境遇家庭	1. 符合「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」之特殊境遇家庭標準，具有直轄市、各縣(市)政府社會局(處)或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證明文件者。 2.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及列屬於特殊境遇之相關證明文件。	
	新移民及其子女	1. 考生之國民身分證。 2. 新住民本人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戶籍資料證明文件。 3. 新住民子女(考生)及父、母之戶籍謄本，須載明父母已結婚登記及外籍配偶原生國籍、姓名。	
備 註		1. 請於 114年5月7日(三)中午12：00前 ，報名系統 上傳 本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。 2. 上傳後請來電確認，資格審核通過後，請依規定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程序（洽詢電話：(03)8565301轉11105、11113）。 3. 本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請於 114年5月7日(三)前 ，以 限時掛號 (郵戳為憑)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(郵寄地址:970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收)。	